拟征收土地启动预公告

绛政征告字[2024]11 号

古绛镇城东村委会：

绛县人民政府拟征收你村部分土地，现将拟征收土地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征收土地目的：城市道路。

二、拟征收土地位置：绛县古绛镇城东村。

三、以本公告发布时的土地现状为准，本公告发布后，抢建、抢种、抢栽的青苗和地上附着物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由乡镇人民政府、村委会组织人员于2024 年 5 月 31 日，在拟征收地块进行现状调查，涉及的土地使用权人要按时参加现状调查，逾期不到的由现场调查人员调查、清点，共同签字确认。

特此公告

绛县人民政府

2024 年 5 月 16 日

拟征收土地启动预公告

绛政征告字[2024]12号

古绛镇城东关村委会：

绛县人民政府拟征收你村部分土地，现将拟征收土地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征收土地目的：城市道路。

二、拟征收土地位置：绛县古绛镇东关村。

三、以本公告发布时的土地现状为准，本公告发布后，抢建、抢种、抢栽的青苗和地上附着物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由乡镇人民政府、村委会组织人员于2024年5月31日，在拟征收地块进行现状调查，涉及的土地使用权人要按时参加现状调查，逾期不到的由现场调查人员调查、清点，共同签字确认。

特此公告

绛县人民政府

2024年5月10日